

证券代码：603660

证券简称：苏州科达

公告编号：2022-050

转债代码：113569

转债简称：科达转债

##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 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苏州科达”）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合理改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降低资金成本，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公司及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中所需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58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51,6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516.00万张，期限6年。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600.00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等各项发行费用1,011.38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588.62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3月13日到账，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3月1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0）00011号）。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及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

## 二、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的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净额
1	视频人工智能产业化项目	21,660.42	16,200.00	16,200.00
2	云视讯产业化项目	16,965.66	13,800.00	13,800.00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0,150.00	6,600.00	6,6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13,988.62
合计		63,776.08	51,600.00	50,588.62

## 三、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1、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资项目款项所需的申请、审批、支付等程序，须遵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2、财务部门登记台账，逐笔统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募投资项目款项，按月编制汇总明细表，并抄送保荐代表人。

3、财务部门按月统计未置换的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募投资项目款项，并抄送保荐代表人同意，然后制作置换申请单，并按募集资金支付的有关审批流程，在审核、批准后，将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款项，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等额转入公司一般账户。

4、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有权采取现场检查、书面问询等方式对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资项目资金的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及子公司与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调查与查询。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资项目所需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合理改进募投资项目款项支付方式、降低资金成本，不影响募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更改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专项意见说明

### **（一）董事会与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董事会与监事会一致同意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流动性及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为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合理改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支付方式、降低资金成本，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公司及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中所需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制定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和操作流程，内容及程序合法合规，能够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使用，也有利于加快消化应收票据，提高资金的流动性及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

### **（四）保荐机构的意见**

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已经审议并批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已对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制定了具体操作流程，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

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无异议。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4、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0日